

# 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股东大会通知情况

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发布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，将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

2021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同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嘉兴天堂硅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兴天堂硅谷”）提交的《关于提请增加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公司董事会在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临时提案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

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嘉兴天堂硅谷作为公司控股股东，直接持有公司 10.24%的股份，实际控制公司 18.70%的表决权，具有提出临时提案资格，且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股东大会补充通知

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除增加临时提案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外，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股权登记日等其他有关事项不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增加临时提案后）》。

特此公告

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